

山西省 跆拳道协会文件

晋跆协【2026】4号

关于举办 2026 年山西省跆拳道交流赛 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目前俱乐部发展需求，为不间断选拔竞技人才，经山西省跆拳道协会研究决定于 2026 年开始在全省举办各俱乐部之间的交流赛，提供更多参赛机会，提高竞技水平，现下发该项比赛首次比赛规程（见附件），请各参赛单位积极组织，加强赛前训练，其他地市、县有意举行的提前申请，统筹安排。



附件:

2026年山西省跆拳道交流赛（第一站）

一、组织机构

- （一）主办单位：山西省跆拳道协会
- （二）承办单位：山西华德健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 （三）协办单位：各俱乐部、跆拳道馆

二、比赛时间地点及报名

- （一）比赛时间：2026年2月7日
- （二）举办地点：小店区华宇百花谷6楼

报名网站:

<https://manage.wtwuxicenter.com/game.html#/home/202601/info/>

报名截止日期：2026年2月2日

报名联系人：张明斌 13623662320

陈清苗 13546458543

三、参赛资格

- （一）比赛不接受个人报名，须以俱乐部为单位报名参赛

四、项目设置

（一）年龄设置

幼儿乙组：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4周岁）

幼儿甲组：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出生（5周岁）

儿童组：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出生（6-7周岁）

少儿组：2017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出生（8-9周岁）

少年组: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出生(10-11周岁)

青少组: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出生(12-14周岁)

青年组:2009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出生(15-17周岁)

(二) 竞技

1. 竞赛级别设置

青年组:

男子	-39kg	-43kg	-47kg	-51kg	-55kg	-59kg	-63kg	-67kg	-71kg	-75kg	+75kg
女子	-37kg	-41kg	-45kg	-49kg	-53kg	-57kg	-61kg	-65kg	-69kg	-73kg	+73kg

青少组:

男子	-38kg	-42kg	-46kg	-50kg	-54kg	-58kg	-62kg	-66kg	-70kg	-74kg	+74kg
女子	-36kg	-40kg	-44kg	-48kg	-52kg	-56kg	-60kg	-64kg	-68kg	-72kg	+72kg

少年组:

男子	-25kg	-28kg	-31kg	-34kg	-37kg	-40kg	-43kg	-46kg	-49kg	-52kg	+52kg
女子	-23kg	-26kg	-29kg	-32kg	-35kg	-38kg	-41kg	-44kg	-47kg	-50kg	+50kg

少儿组:

男子	-24kg	-26kg	-28kg	-30kg	-32kg	-34kg	-36kg	-38kg	-40kg	-42kg	+42kg
女子	-21kg	-23kg	-25kg	-27kg	-29kg	-31kg	-33kg	-35kg	-37kg	-39kg	+39kg

儿童组:

男子	-20kg	-22kg	-24kg	-26kg	-28kg	-30kg	-32kg	-34kg	-36kg	-38kg	+38kg
女子	-17kg	-19kg	-21kg	-23kg	-25kg	-27kg	-29kg	-31kg	-33kg	-35kg	+35kg

幼儿甲组:

男子	-14kg	-16kg	-18kg	-20kg	-22kg	-24kg	-26kg	-28kg	-30kg	-32kg	+32kg
女子	-14kg	-16kg	-18kg	-20kg	-22kg	-24kg	-26kg	-28kg	-30kg	-32kg	+32kg

*儿童组和少儿组的最低级别参赛体重下限不超过 3kg;

2. 参赛人数限制: 每个级别每支参赛队伍限报 3 人参赛。

(二) 竞技:

1. 执行经中国跆拳道协审定的竞技竞赛规则(三局优胜制);

2. 竞赛时长:

(1) 幼儿组及儿童组比赛, 每局 1 分钟, 局间休息 30 秒;

(2) 少儿组及少年组比赛, 每局 1 分钟, 局间休息 30 秒;

(3) 青少组及青年组比赛, 每局 1 分 30 秒, 局间休息 30 秒。

七、技术官员

(一) 技术官员(含技术代表、仲裁和裁判员等)由山西跆拳道协会审核、确定。

1. 交流赛技术官员原则上从承办地选调技术官员;
2. 交流赛技术官员原则上技术代表、裁判长和仲裁主任山西跆拳道协选派,其他技术官员由从承办地自行选调;
3. 总决赛技术官员由山西跆拳道协会统一选调。

(二) 技术官员正式报到至离会期间,承办地组委会将负担其食宿、交通、工作补贴等相关费用。

八、器材装备及保险

(一) 比赛使用中国跆拳道协会审定的竞赛器材,包括但不限于竞技电子护具系统(PSS)、成绩处理系统(OVR);总决赛竞技项目将使用即时录像审议系统(IVR);

(二) 运动员不得穿着带印有“中国”以及国旗、国徽标识(含英文标识CHINA)字样的道服上场比赛。运动员领奖时须着装整洁,穿着道服或运动服;教练员上场执教须着正装;

(三) 竞技运动员参赛自备电子脚套、护齿、手套、护腿、护臂、护裆等参赛装备;品势运动员须穿着符合竞赛规则组别要求的品势道服参赛;

(四) 各代表队可冠名赞助单位,在秩序册可加注赞助单位名称,格式为“XXXXX队”,请在提交报名信息是备注有关信息。

九、经费

(一) 参赛人员差旅、食宿费用自理,赛事承办单位将为各参赛队伍指定高、中、低三个档次的宾馆或招待所,由各队根据实际情况,自行选择。相关报到及住宿指南由赛事承办单位另行通知;

(二) 保险:赛事承办单位将为所有参赛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运

动员、技术官员、教练员) 购买保险, 保险条款须涵盖本运动项目;

(三) 其他费用由承办地组委会以补充通知另文告知。

十、赛风赛纪及反兴奋剂规定

(一) 比赛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颁布的关于竞赛管理工作和治理赛风赛纪的有关规定;

(二) 各运动队须遵守体育道德规范和竞赛规则, 参赛者不得无故弃权;

(三) 若运动队在赛区出现违背赛风赛纪的行为, 将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四) 兴奋剂检查和处罚按照国家体育总局、中国奥委会反兴奋剂委员会的有关规定执行。

十一、宣传报道

加强赛事宣传推广, 营造良好竞赛氛围, 积极开展赛事直播、新闻报道等工作。

十二、竞赛安全

严格执行赛事举办地属地关于大型活动举办的各项相关要求, 承办单位落实安全主体责任。

十三、补充说明

联赛分站及后续赛事规程实施细则或补充说明事项, 由各分赛区以本规程为基础制定, 报中国跆拳道协会审定。

十四、未尽事宜另行通知